

<b>1</b>	<b>禱告</b>
----------	-----------

求神藉着祂的靈指引我們，讓我們意識到祂的同在，並聆聽祂的聲音。  
把這一課有關門徒訓練的教導交給主。

<b>2</b>	<b>敬拜（20 分鐘）</b> <b>【神的特徵】</b> <b>神是偉大的創造者</b>
----------	--

默想。

**主題：神是信實的。神是偉大的創造者。**

**閱讀**詩一三九：13-18。

神給人創造了奇妙的身體！神是生命和生長的創造者，這兩個現象都是神蹟。人的身體不斷自我生長和更新。神也是創造最微小生物的創造者。

### 1. 血液凝固。

當一個人割傷了，通常只會短時間流血，血液凝固後便停止流血。之後血塊會漸漸變硬，傷口便痊癒。但凝血的過程是相當複雜的，需要極大的精確度，才不致造成災難。當充滿壓力的血液循環系統被破壞，血塊必須迅速形成，不然你便會流血過多而死。如果血液在錯誤的時間和身體部位凝結，血塊可能會阻礙血液循環，這就像心臟病發作和中風的情況一樣。凝血必須只限於傷口，不然整個血液循環系統都會凝固，導致死亡。

人體內儲存了大量酵素（催化化學反應的蛋白質），它們處於非活動狀態，準備隨時啟動。凝血系統就像河流中一層一層的瀑布：第一部分啟動第二部分，然後再啟動第三部分。每部分都有某些酵素促進血塊形成，也有其他酵素負責防止、局限血塊的形成，或除去血塊。此外，這些酵素必須依靠其他酵素才能運作：啟動、增加、延緩或阻止它們的活動。這些酵素在凝血的過程中必須出現，也必須在適當的時候停止。凝血系統由幾個互相影響的部分組成，負責凝血的基本功能。除去任何一部分都會使整個系統停止運作。只有神才能夠設計和創造這樣複雜的凝血系統！

### 2. 人體的細胞。

人體由無數的細胞組成。每公斤的體重估計含有兩兆個細胞！每個細胞都含有十個細小的能源站，產生人體眾多功能所需的一切能量。每個能源站都產生能量，供應人工作和運動、思考和說話，以及人體其他功能所需的能量。但是每個能源站的體積都不超過一微米（一千微米等於一毫米）！雖然這些能源站體積細小，但是這些細胞合力產生的巨大能量，使人有能力去應付一切的工作！

### 3. 人體肺部的氣囊。

人體肺部由大量細小的管子組成，每個管子的末端都有氣囊。人體肺部估計有超過六億個氣囊！氣囊的壁膜佈滿了微絲血管，從氣囊吸取氧氣，然後輸送到身體各部分。氣囊的壁膜巧妙地互相重疊，壁膜展開的面積足以覆蓋整個足球場！試想像一下，把一個足球場那麼大的東西折疊後放進肺部這麼狹小的空間裏！

今天，我們可以透過大型顯微鏡去觀察人體內的酵素、細胞，以及肺部的氣囊。然而，到底是誰創造這些酵素、細胞和氣囊呢？酵素、細胞和氣囊是受造物中最細小的東西！聖經說神創造了這一切奇妙的東西！既然我們連人體內這些奇妙的東西都無法領會，又怎能參透那位創造人體內最微小的東西和設計這些複雜系統的創造者呢？奇妙的身體顯明了奇妙的神的存在、大能和智慧！

敬拜。

**輪流敬拜**神（一至兩句），因為神是偉大的創造者，祂創造了人體內最微小的東西，也創造了人體內令人難以想像的複雜系統！敬拜神，因為祂創造了你，而且你受造奇妙。

**3**

分享 (20 分鐘)

〔靈修〕  
羅一至四

**輪流簡短地分享** (或讀出你的筆記) 你在靈修中從所指定的經文 (羅一至四) 學到什麼。聆聽別人的分享，認真地對待他和接受他。不要討論他的分享。

**4**

講授 (70 分鐘)

〔聖靈〕  
聖靈的位格及職能

在“空中門訓”課程中，以下各部分教授有關聖靈的教導。

門徒訓練手冊 2，第 21 課。	聖靈的屬性、聖靈在人身上的工作，以及祂在教會裏的工作。
門徒訓練手冊 2，附錄 9。	聖靈保守在患難中的基督徒。
門徒訓練手冊 4，第 45 課。	聖靈的洗、聖靈充滿和聖靈的果子。
門徒訓練手冊 5，第 9 課	五旬節。
門徒訓練手冊 7，第 35 課。	聖靈的恩賜。
門徒訓練手冊 7，附錄 12。	聖靈格外的恩賜。

### A. 聖靈的屬性

#### 1. 聖靈是有位格的。

**聖靈是有位格的。**

聖靈不是一股力量或影響力，而是有位格的。聖靈說出真理 (約十四：16-17)，照着神的旨意替我們祈求 (羅八：27)，所想望的與肉體對立 (加五：17)，罪使聖靈擔憂 (弗四：30-31)

**人與聖靈的關係。**

聖靈是有位格的，這個事實對於我們如何經歷聖靈的同在十分重要。如果聖靈只是一股力量或影響力，我們主要的目標就是：“我如何可以從聖靈獲得更多力量或影響力呢？” (例如百分之三十、百分之四十，等等)。然而，既然聖靈是有位格的，我們一貫的態度便應該是：“如何讓聖靈更充滿着我呢？” “如何讓聖靈掌管我生命中更多領域呢？” “我如何可以與聖靈建立更美好的關係，並且更順服祂的帶領呢？”

#### 2. 聖靈是神。

**神顯明自己是父、子和聖靈**

(參看手冊 2，附錄 8：“神和神兒子的屬性”。)

基督徒相信一位真神，一位獨一的神聖存有者 (可十二：29)。然而，神是人所無法測度的<sup>1</sup>，因為人局限於三個空間維度和一個時間維度 (伯十一：7-8 上；提前六：15-16)，所以人無法給神定界限，也無法描述祂的神聖或本性！基督徒相信神對自己的啟示都已經記載在聖經中。

雖然神本性是無可測度的，但是神把自己顯明出來，讓人可以認識祂。神藉着以下的方式把自己顯明出來：

- 在人類歷史中的行動或作為 (羅一：19-20；賽四十三：13)
- 向人說的話 (太四：4)
- 以神的使者的模樣和在火裏顯現 (出三：3-4)
- 在地上以人的形體出現 (創十八：11-3；約一：1，14，18；腓二：5-8；西一：15，19；西二：9；來一：1-3)
- 藉着無所不在的聖靈住在屬神的人裏面 (羅八：9-10)，但人在同一時間只可以在一個地方出現。

神是既看不見又無所不在的靈 (約四：24)，神沒有放下祂的神性，卻取了人並非無所不在的樣式。神在創世以前已經存在，而且在祂所創造的萬有之上，祂進入了自己所創造的世界和人類歷史，在當中把自己顯明出來 (約一：1，14)！

耶穌基督成就了祂的救贖大工和升天之後，藉着無所不在的聖靈回到地上，住在並非無所不在的基督徒的身體和生命中 (約十四：16-18；林前六：19-20)！兩千多年以來，聖靈一直在整個人類歷史中，把耶穌基督所成就的救恩在基督徒的生命中實現出來 (約十六：13-15；羅八：9-11)。聖靈也住在教會——基督的身體裏 (弗二：22)。

<sup>1</sup> 聖經中的神是超過四個維度的，但是祂以三個空間維度和一個時間維度來向人顯明自己，使人可以認識神，並且與神相交！如果人只擁有兩個維度 (平面)，人便無法描述三個維度的事物，也無法給它們定界限！

在聖經中，神表明祂合一的神性中有不同的特質。在聖經中，神以三個“位格”來顯明自己：聖父、聖子和聖靈。這三個位格同樣是獨一的神聖存有者，同樣擁有神聖，是完全的神（太一：23；來一：3，8-9；羅八：9-10）。“位格”一詞（希臘文：hupostasis）不是指一個人，而是指合一的神性中的內在區別。在基督教神學中，這種合一的神性中的內在區別稱為“三位一體”。“三”這個字不是指個體的數目是可以數算的，而是指獨一的神聖存有者存在和啟示的方式中有內在區別。<sup>2</sup>

基督徒奉父、子、聖靈的名受洗（太二十八：19）。“名”這個字是單數的，並不是複數！神獨一的名表明這位神聖存有者是獨一的（申六：4）！“父、子、聖靈”這幾個字表明了合一的神性中有內在區別。因此，耶穌基督稱為“與我們同在的神”、“神的兒子”，甚至“神”<sup>3</sup>。因此，聖靈稱為“神的靈”、“基督的靈”、“在你們心裏的基督”（羅八：9-10；徒十六：7），甚至“神”（徒五：3，5）。

### 聖靈的內在屬性。

聖靈擁有神本身的屬性，如聖潔（羅一：4）、生命（羅八：2）、愛（羅十五：30）、真理（約十六：13），以及永存（來九：14）等屬性。真理和愛這兩個屬性並不是自己單獨存在的，而是三位一體真神在創世以前已經共同擁有的（神性中的內在區別）（創一：26）。在創世之後，世人也共同擁有真理和愛。

### 聖靈的屬性和宇宙萬物之間的關係。

在宇宙萬物中，聖靈也擁有神的屬性。

- 無所不在（在任何地方都存在）：神（詩一三九：7-10）和聖靈（約十四：16-17）。
- 全能（擁有一切能力）：神（創一：1-2）和聖靈（詩一〇四：30）。
- 全知（知道一切事物）：神（詩一三九：1-4）和聖靈（林前二：10-11）。

## 3. 聖靈的名字。

### 在舊約聖經中。

舊約聖經曾九十次直接提到聖靈，並且以十八個不同的名稱來稱呼聖靈。有些名稱描述聖靈與神的關係，如“神的靈”。有些名稱描述祂的性情，如“聖靈”。有些名稱描述祂在世人中的工作，如“智慧的靈”（賽十一：2）。

### 在新約聖經中。

新約聖經曾二百五十四次直接提到聖靈，並且以三十九個不同的名稱來稱呼聖靈。有些名稱指出聖靈和父神的關係（太十：20）、聖靈和聖子的關係（羅八：9-10）。有些名稱肯定祂自己本身的神性，如“主就是那靈”（林後三：17）。有些名稱顯明祂本身的性情，如“聖靈”。有些名稱描述聖靈與基督徒的關係，以及祂在基督徒身上的工作，如“真理的靈”（約十四：17）和“施恩的聖靈”（來十：29）。

## 4. 聖靈的象徵。

象徵聖靈的東西。

### 火象徵聖靈（徒二：1-4；太三：11）。

“如火燄的舌頭”從天上落在信徒的頭上象徵聖靈的洗。“聖靈的洗”是指相信耶穌基督的人接受了聖靈，得以重生，進入神的國（約三：3，5，7；徒十一：14-18），以及在基督和祂的身體——教會裏（弗一：13；林前十二：13）。“用火給人施洗”是指那些不信耶穌基督的人將要去到燒着硫磺的火湖裏（地獄）（太三：11-12；啟二十一：8）<sup>4</sup>。

<sup>2</sup> 想一想一個人的存在和彰顯方式的區別：他是他的父親的兒子、是他的妻子的丈夫，也是他的兒子的父親。然而，他在本質上仍然是一個人。想一想水的存在和彰顯方式的區別：水是固體物質（冰）、液體（水）和氣體（蒸氣）。這些例子只可以指出神聖存有者的存在和啟示的不同方式的可能性！

<sup>3</sup> 耶穌基督是神（約一：1；羅九：5；西二：9；多二：13；約壹五：20）。

<sup>4</sup> 太三：12解釋了太三：11。

**風象徵聖靈（約三：3-8；徒二：2）。**

“一陣大風吹過”象徵人經驗到聖靈那看不見的大能。“風隨着意思吹”象徵聖靈使人重生和更新的工作，是既無法預測又無法抵擋的。

**水象徵聖靈（約七：37-39）。**

“活水的江河”象徵聖靈是完備救恩和基督徒長存滿足的源頭，聖靈也使基督徒成為給人帶來豐盛祝福的管子。

**膏油、印記和憑據象徵聖靈（林後一：21-22）。**

“膏抹”象徵基督徒接受了聖靈以及祂的一切職能，他們受裝備在地上作先知、祭司和君王的工作。

“蓋印”象徵真正、擁有和保護：基督徒真正被聖靈重生：他們是屬神的；神保護他們。

“憑據”象徵基督徒已經得着聖靈作為憑證，保證將來必得到神賜給他們的一切作為產業（也就是神的國在新地上最後的完美階段）。

## B. 聖靈在人身上的工作

聖靈如今是耶穌基督在地上的代表。祂在世界各地不信的人和信徒身上動工。

### 1. 聖靈代表耶穌基督。

聖靈是耶穌基督在地上的代表。

閱讀約十四：16-18；約十六：7，13-15。

耶穌應許祂的門徒，祂不會撇下他們為孤兒，祂會藉着聖靈的位格親自臨到他們。“保惠師”這個詞（希臘文：paraklētōs）也可譯作辯護者、輔導者、安慰者和幫助者，但最好譯作“代表”，意思是有人奉召到你的身旁幫助你，尤其是指反對指控者或法官。

聖靈是耶穌基督的代表。祂教導耶穌基督的門徒要明白的事情（約十六：13），並且叫他們想起耶穌基督對他們所說的一切話，這樣他們便能夠寫成新約聖經（約十四：26）。聖靈為耶穌基督作見證（約十五：26），基督的門徒便能夠成為基督的見證，見證基督（祂的身分、生命、受死、復活，以及祂所成就的救贖大工），直到地極（徒一：8）。聖靈引導門徒明白祂從基督那裏所聽到的一切真理（約十六：13）。聖靈為基督的工作祈求，為基督的名辯護，也維護基督的利益。聖靈為基督管理產業。祂使基督徒變得更像基督（林後三：17-18）。總而言之，聖靈透過基督徒所經歷的一切把榮耀歸給耶穌基督！

耶穌基督和聖靈皆稱為“代表”（希臘文：paraklētōs）。

- 聖靈在地上的基督徒面前作耶穌基督的代表（約十四：16，26）。祂是住在舊約眾先知裏面的基督的靈（彼前一：10-12），也是住在基督徒心裏的基督的靈（羅八：9-10）。
- 耶穌基督在天上的父神面前作基督徒的代表（約壹二：1）。

聖靈在地上奉耶穌基督的名向基督徒說話（約十六：13-15），耶穌基督代表基督徒向在天上的父神說話（來七：25；來九：24）（參看手冊 2，附錄 9）。耶穌基督按着祂的人性在天堂是有限制的（徒二：33），但耶穌基督按着祂的神性是無所不在的：在天上（弗一：20-21）和地上（太二十八：20）。聖靈也是無所不在的：在天上（約四：24；羅八：26-27）和地上（徒二：33）。

**聖靈是住在基督徒裏面的耶穌基督。**

耶穌基督以人的樣式升天之前是神在地上的代表。祂仍然是“與我們同在的神”（太一：23）。但是按肉體說，耶穌基督不再在地上，而是在天上（路二十四：51；徒一：9）。

耶穌基督給基督徒從天上差派“另一位保惠師”（辯護者或代表）（約十四：16）。耶穌不是指“另一個人或位格”，而是“另一個代表”，正如祂是父神在地上的代表一樣（約五：36-37）。聖靈是聖父和聖子在地上的代表。耶穌基督第一次降臨在地上的時候是神在人面前的代表。耶穌基督是神，祂擁有神性，並且取了人的樣式，進入祂所創造的世界和人類歷史中，成為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如今，聖靈在地上的人面前代表父神和耶穌基督。因此，神給人賜下聖靈，在地上彰顯耶穌基督的樣式，彷彿耶穌基督仍然以人的樣式活在地上一樣！



當耶穌基督仍然以人的樣式活在地上時，祂的肉體受制於地上某個地方（巴勒斯坦地），也受制於人類歷史的某個時期（約公元前四年至公元三十年）。但後來耶穌基督被神大能的右手高舉（工具）在神的右邊（地位）（弗一：20-21；彼前三：22），並差派所應許的聖靈（約十六：7）。父神從前曾應許（珥二：28-29）聖靈以及聖靈所帶來看得見和聽得見的影響，將會澆灌在地上的基督徒身上。“澆灌”和“落在”這兩個詞都談及聖靈。它們都強調一個事實，就是聖靈是從天上父神那裏臨到每個信徒身上，是無可抗拒和豐豐富富的（徒二：33）！<sup>5</sup>聖靈是神的靈，也是基督的靈，祂不受制於地上某個地方，也不受制於人類歷史的某個時期。聖靈並沒有人的本性，卻住在人（基督徒）的生命中。聖靈在地上代表耶穌基督去延續祂的工作！聖靈永遠與基督徒同在，也住在基督徒裏面（約十四：16-17）！聖靈在世界各地把耶穌基督所成就的救恩在基督徒的生命中實現出來。

接受耶穌基督就同時接受聖靈，因為祂們是獨一的神聖存有者，並且擁有一樣的神性。聖靈是“耶穌和父神的另一個自己”。聖靈是：“與我們同在的神”，也是“住在我們裏面的神”（約十四：16-17）。聖靈是：“住在我們心裏基督的靈”，也是“住在我們心裏的基督”（羅八：9-10）。神賜下聖靈給基督徒，要他們彰顯耶穌基督的樣式，彷彿耶穌基督仍然以人的樣式活在地上一樣！

## 2. 聖靈指證世人的罪。

**探索和討論。**世上有非基督徒和基督徒，聖靈在世上的職能是什麼？

**閱讀**約三：16-18，36；十六：8-11；羅一：18，28-32。

**筆記。**“指證”一詞的意思是暴露、指證、責備、駁斥，或總的來說，使人信服。

**聖靈叫人知罪。**

聖靈使人認識到何謂“罪”，罪就是“達不到神的目標”。聖靈暴露人的罪，也指證人的罪。

聖靈暴露人的不虔不敬，祂讓人看到自己與那位在創造和聖經中把自己顯明出來的神之間的關係並不和好。聖靈讓人看到自己不愛神。祂特別暴露人不倚靠神，而且悖逆神。祂指出人的自我中心、自我倚靠、自決、自義、自我滿足、自私自利、自足和固執己見。

此外，聖靈暴露人的邪惡，祂讓人看到自己與別人之間的關係並不和好。聖靈讓人看到自己不愛人。祂指證人犯了神所禁止的事情，也忽略了神所吩咐的事情。

因此，聖靈教導人認識自己的本性：是罪人和失喪的。祂顯露他們的真性情和行為，以神聖潔的光輝光照他們，使他們意識自己真的需要一位救主和生命的主。聖靈使他們知道自己的真正身分，以及神要他們成為的模樣。聖靈斥責人的邪惡（參看撒十五：22-23；徒二十二：7-8），駁斥他們的論點（參看太二十二：31-32，42-46；徒六：10），指證他們的罪，使他們深感內疚、羞愧和懊悔。人們覺得扎心，並且呼喊說：“我們當怎樣行？”（徒二：37）。

**聖靈叫人曉得公義。**

聖靈使人知道神為人所成就的義。換句話說，聖靈讓人知道神藉着耶穌基督所成就的一切，為要救人脫離罪惡和審判，聖靈使人確信這是真理、是事實，而且是必須的。聖靈使人確信耶穌基督必須道成肉身，也必須死在十字架上為人贖罪（路二十四：26，44；約三：14；彼前二：24；彼前三：18）。聖靈也使人確信耶穌基督必須從死裏復活，升到天上的寶座，勝過世界。

聖靈也使人知道神對人所要求的義。除非人在神眼中擁有完美的（百分之百）義，否則他們無法得救。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條上跌倒，也都被神咒詛（雅二：10；加三：10）！聖靈使人確信，他們應當相信耶穌基督而白白得到基督完美的義（藉着恩典）（林前一：30；林後五：21）。因此，聖靈使人確信，只要他們悔改、相信耶穌基督，他們也可以在神眼中成為義人。

**聖靈叫人曉得有審判。**

聖靈使人意識到最後審判的日子即將臨到。祂使人確信，正如魔鬼必下地獄（太二十五：41；啟二十：10），不信的人也必下地獄（太二十五：46；啟二十一：8）。聖靈讓人知道他們若繼續拒絕聖經中的真理和耶穌基督（羅二：8；帖後一：8-9；二：12），神的審判必臨到他們，聖靈使人確信這是真理、是事實，而且是必須的。聖靈使人意識到自己確實是失喪的，除非他們悔改和相信基督，否則他們該永遠被聖潔公義的神譴責和定罪（約三：16-18；約十六：8-11；羅一：18，28-32）。

<sup>5</sup> 不同的施洗方式有不同的象徵意義。有些基督徒認為全身浸在水裏的施洗方式更可取，他們只是談及受洗的人：這象徵受洗的人與基督一同受死，並且一同復活。然而，有些基督徒認為用水澆灌的施洗方式更可取，他們特別談及聖靈本身：祂從天上父神那裏臨到每個信徒身上，是無可抗拒和豐豐富富的！

### 3. 聖靈改變基督徒。

耶穌基督過去在受難和復活那天所成就的一切，聖靈從五旬節到如今把它實現出來！耶穌基督第一次降臨的時候所完成的救贖大工，如今聖靈在基督徒的生命中實現出來。

#### 聖靈使人更新。

耶穌說人必須重生才可以進入神的國（約三：3-8）！更新就是明白神永恆的旨意。神永恆的旨意就是揀選某些人藉着聖靈使人成聖的工作以及藉着相信真理而得救（弗一：11，13；帖後二：13-14；提後一：9-10；彼前一：2）。神藉着福音在歷史上某個時刻呼召他們，給他們定下永恆的旨意。神藉着聖靈的更新拯救他們（多三：5-6）。聖靈使基督徒得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一：4），換句話說，他們並不是（在本體上）<sup>6</sup>擁有神性，而是共享神的特質，如慈愛、聖潔、公義。聖靈以信徒能夠知道和體驗的方式使他們更新。聖靈與基督徒的心同證他們是神的兒女，並且“基督徒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基督徒裏面”（羅八：16；約壹二：20，27；約壹四：13）。基督徒總不會成為“神”，但是神藉着祂的靈住在基督徒裏面（林前三：16；林前六：19-20）。聖靈的目的是在基督徒的個人生命中實現基督所成就的救贖大工，藉此榮耀耶穌基督。

更新的工作完全是出於神的主權（多三：3-7）。因此，基督徒承認他們是藉着神的愛、憐憫和恩典而得救（弗二：8）。聖靈的更新工作穿透罪人的良知，使人歸信；換句話說，人改變自己的思想（心思意念），轉向神的思想（心思意念），丟棄自給自足的想法，遠離罪惡的世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徒二：37-42；徒二十六：18）。歸信包括認罪悔改和相信基督。信是因神主權的呼召而有的結果（羅十：17），是神的恩賜（弗二：8；腓一：29；徒十三：48），同時也是人稱義的途徑（羅五：1）。信是白白接受神恩慈地賜予的救恩（約一：12）。人藉着福音而蒙召歸向基督（可一：15；徒三：19；二十六：18；羅十：14-17）。他們藉着以信心作回應而稱義（羅三：22）。

稱義帶來的結果：

- 與神建立新的關係（羅五：1）
- 得救的確據
- 有能力活出聖潔的新生命（羅六：4-14）。

#### 聖靈絕對保證基督徒是神的兒女。

聖靈給基督徒確據，保證他得兒子（孩子）的名分，是神的兒女——“他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sup>7</sup>（羅八：15-16；加四：5；弗一：4-5，13；徒十五：7-11）。

神給基督徒三大確據：

- 神已經把基督的義歸給基督徒，因此基督徒在神眼中完全稱義，今後神同樣把他視為完全的義人（羅四：6；羅八：33）
- 神必使他生命中所遭遇的一切事情互相效力，叫他得益處，即使悲傷的事亦然（羅八：28）
- 神不會容許任何人或事使他與神的愛隔絕（羅八：31-39）！

#### 聖靈使人聽到神的話語。

聖經是聖靈特別的工具，聖靈的寶劍能刺透非基督徒和基督徒的心思意念和生命。聖靈不斷使用特定的經文（例如太四：4）在基督徒生命中各種不同的境況教導、激勵和改變他們（弗六：17；來四：12）。聖靈引導基督徒進入聖經中一切的真理，將耶穌基督所教導的一切教導他們（約十六：13-15；約十四：26；約壹二：27）。

聖經中的每一個字都是聖靈所默示的，其內容是無誤的，是教義（信仰）和生命（行為）的絕對權威。聖經對於教導真理、揭露罪惡、駁斥人的一切藉口和反對神的論據、使人歸向神、訓練人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裝備人在生活中作神的工，都是有益的（提後三：16-17）。

<sup>6</sup> 換句話說，他們不是成為“神”。

<sup>7</sup> 希臘文：pneuma huiothesias

聖經是神的話語，也是真理；聖靈就是真理的聖靈（約十七：17；十四：17）。聖經中神的話語是客觀的，而人的預言和夢（耶二十三：9-32）是主觀的，兩者形成強烈對比。在耶利米書第二十三章，假先知的特徵是喜歡對未來作出預測（例如以色列將來不會受到任何傷害），真先知的特徵則是向人宣告神所默示的話，並且引導人悔改。基督徒必須常常以聖經中客觀的神的話語來察驗自己心中對於聖靈指引的主觀感覺，因為“神的道是聖靈的寶劍”（弗五：17）。聖靈總不會在基督徒心中說一些違背聖經的話！此外，真正的基督徒行事為人總不會超越聖經所記的（林前四：6）。

總而言之，最重要的是，當人們按着正意解釋聖經，聖靈便特別透過聖經去引導基督徒。因此，對每個基督徒來說，聆聽、閱讀、研習、默想、背誦聖經，在生活中應用聖經，以及傳揚聖經的話，都十分重要！

### 聖靈使基督徒順從神的話語。

聖靈使基督徒明白聖經真理（弗一：17-18）。祂把聖經真理應用在基督徒的心思意念和生活中，使他們越發順服神和祂的話語。聖靈使人成聖的工作特別包括使基督徒順服耶穌基督（彼前一：2）！神把祂的聖靈賜給順從祂的人（徒五：32）。因此，聖靈說：“你們今日若聽他的話，就不可硬着心，像在曠野惹他發怒、試探他的時候一樣”（來三：7-8）。因此，基督徒有責任確保在他們中間沒有罪惡（不虔不敬、邪惡）、不信（懷疑、質疑）或剛硬（對抗、悖逆）的心，背棄永活神。基督徒應當每天彼此鼓勵去順服聖經中神的話語（來三：12-13）。因此，凡有耳的都應當聽聖靈對世上所有基督徒群體（教會）所說的話（啟二：1，7）。因此，那些順着聖靈的勸告而行的人都渴望、能夠，而且必定順服神和神的話語。他們以順服神和討神喜悅作為人生目標。然而，那些順從肉體活着的人不想、不能，也肯定不會順服神和神的話語（羅八：5-8；西一：9-12）。聖經強調的並不是要獲得聖經知識，而是要遵行聖經所啟示出來的知識。

### 聖靈使基督徒成聖。

聖靈使基督徒成聖，使他們變得越來越像耶穌基督（林後三：17-18）。聖靈住在基督徒裏面，基督徒靠着聖靈的能力治死身體的惡行（羅八：13）。他們選擇按着聖靈的引導和加力而行，並因此結出聖靈的果子。人的罪性藉着各樣的罪顯露出來，包括肉體上的罪，如淫亂和放縱私慾；靈性上的罪，如拜偶像和行巫術（神秘主義）；以及社交上的罪，如自私的野心和爭吵（加五：19-21）。聖靈所結的果子藉着幾方面顯露出來，包括基本的屬靈特質，如仁愛、喜樂、和平；社交上的美德，如忍耐、恩慈、良善；以及人際關係，如對神信實、溫柔待人和自我節制（加五：22-23）。

“順着聖靈而行”、“被聖靈引導”或“與聖靈同行”都是指基督徒讓耶穌基督的靈在他心裏作王，成為他生命的主，掌管他的生命，並且越發影響他，使他不斷順服基督的權柄和旨意。聖靈的果子，尤其是仁愛，是聖靈住在基督徒心裏的明證（加五：13-26；弗三：16-17）。

聖靈使人從聖經教導中深切領會自己正處於失喪的光景，使他們認識和榮耀耶穌基督，並且明白和遵行聖經。此外，聖靈也按着神完美的旨意為信徒祈求（參看手冊 2，附錄 9）。祂使基督徒真正改變過來。基督徒確實經歷這種改變。

## C. 聖靈在教會裏的工作

在五旬節，聖靈的澆灌表明了三件事：

- 五旬節是神印證耶穌基督為彌賽亞（徒二：32-36）。聖靈在教會裏榮耀耶穌基督。
- 五旬節是教會被建立的日子（徒二：37-47）。聖靈掌管教會的活動。
- 門徒在五旬節得着能力去完成他們的工作（徒一：8）。聖靈掌管教會的宣教工作。

### 1. 聖靈榮耀耶穌基督。

聖靈住在教會裏（弗二：19-22）。聖靈最重要的職能，是讓耶穌基督成為教會和每個基督徒的中心，並因此藉着信徒的經歷和生命把榮耀歸給耶穌基督（約十六：14-15）。這是聖靈的標記！因此，我們要提出以下這個問題去察驗每一件屬靈的事情或經驗：“是否只有耶穌基督得榮耀，沒有任何人因此得榮耀？”



聖靈讓我們親自認識神和祂的榮耀（祂的屬性和特徵），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林後四：6；西一：15；太十一：27）。聖靈將我們應當知道的一切教導我們，叫我們想起耶穌基督所說的話，為耶穌基督作見證，引導我們進入耶穌基督一切的真理（約十四：26；約十五：26；約十六：13），使我們能夠承認耶穌基督是主（林前十二：3）。聖經記載了耶穌基督的事蹟，聖靈透過宣講和教導聖經使我們認識永活神（約二十：30-32；徒八：35）。

請注意，聖靈<sup>8</sup>不會在耶穌基督以外憑自己說話：“他要榮耀我，因為他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十六：13-15）！凡聲稱建基於聖靈的運動，無論是個人或群體的經驗，都要測試耶穌基督在當中的地位。當一個基督徒或教會把榮耀歸給某一個人或某些人的經驗<sup>9</sup>，這樣便缺乏聖靈的標記了！聖靈不想看見人對耶穌基督的愛冷卻下來，因為聖靈的主要職能是藉着信徒和教會的經歷把榮耀歸給耶穌基督。

## 2. 聖靈掌管教會的活動。

聖靈藉着更新使相信耶穌基督的人成為基督的身體——普世教會的成員（林前十二：12-13）。聖靈住在基督徒群體裏（林前三：16；六：19-20），以及教會裏（弗二：21-22）。聖靈確保教會運作良好，並且在每個信徒群體中任命長老（注意：長老一詞是複數的）（徒二十：17，28）。此外，聖靈維持教會純正的教義和習俗（徒十五：28）。祂引導信徒群體討論商議，使他們達成一致的決定（徒十五：28）。現代教會通常按照民主原則透過投票來作決定，但是這種方式總不能取代神在聖經中的旨意！基督徒必須聽從耶穌基督藉着祂的靈向會眾（注意：會眾一詞是複數的）所說的話（啟二：1，7），會眾也不可超越聖經中所記的話（林前四：6）！

聖靈隨着祂自己的意思把屬靈的恩賜分給基督徒（羅十二：4-8；林前十二：11）。因此，信徒群體中有不同個性的人、不同的事工和不同的形式。聖靈在教會裏引導各項事工（弗五：18-19；弗六：18）如見證、宣講、敬拜、禱告、讚美和歌頌。只有聖靈能夠讓基督徒聚會變成屬靈的活動！

## 3. 聖靈在世上執行基督的使命。

聖靈揀選和呼召一些基督徒成為同工或宣教士（徒十三：1-4）。唯有神知道人的內心，知道哪些人適合擔當必需執行的任務。教會必須讓這些人自由事奉，使他們能夠履行他們的使命，還要藉着禱告支持他們，若情況許可，也要提供經濟支援。聖靈把任務分派給每個基督徒，並且裝備他們去完成任務（林前十二：4-6，11；參看林前三：5-9；可十三：34）。

耶穌基督藉着聖靈把門打開或關上，藉此決定普世事工的策略（啟三：7-8；西四：3；徒十六：6-10）。聖靈引導基督徒同工使重要人物歸信基督（徒八：29-35）。聖靈讓同工或宣教士辨別邪靈的計謀，帶着權柄去行動（徒十三：9-11），鼓勵同工完成他的任務，並且使初信者滿有喜樂——即使在困境中或受逼迫也滿有喜樂（徒十三：49-52）。

<b>5</b>	禱告（8分鐘）	〔回應〕 以禱告回應神的話語
----------	---------	-------------------

在小組中輪流作簡短禱告為你今天所學的教訓回應神。  
或把組員分成兩個或三個人一組，為你今天所學的教訓回應神。

<b>6</b>	準備（2分鐘）	〔習作〕 準備下一課
----------	---------	---------------

（**組長**。寫下並分派此家中備課事項給組員，或讓他們抄下來）。

1. **立志**。立志使人作門徒。  
與另一個人或群體傳講、教導或研習“聖靈的位格及職能”的教導。
2. **與神相交**。每天在靈修中從羅五至八閱讀半章經文。  
採用“領受最深的真理”的靈修方法。記下筆記。

<sup>8</sup> 聖靈是“基督的靈”（彼前一：11）。

<sup>9</sup> 把榮耀歸給某一個人：如講員、作者或領袖。或把榮耀歸給某種宗教經驗，如說方言、說預言、作夢或看見異象。



3. 研經。在家裏準備下一次研經。(5) **弗六：1-4**。主題：“基督徒與父母和子女的關係。”  
採用五個研經步驟的方法。記下筆記。
4. 禱告。這個星期為某人或特定的事情禱告，並看看神的作為(詩五：3)。
5. 更新你的筆記簿。包括敬拜筆記、靈修筆記、教學筆記和這次準備的習作。